

2025年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海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拟订本市生态环境标准，制定生态环境技术规范。

（二）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县（市、区）、镇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海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市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陆地和海洋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大气、水、海洋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参与制定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的意见。组织申报中央、省生态环境专项资金。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生态环境专项资金。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生态环境专项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和绩效评价等工作。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

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和水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和重点流域、海域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民用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有关政策、规划，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负责核应急管理和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协助国家、省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监督管理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民用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管理权限审批或审查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污染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执法监测等。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配合省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规划和政策。承担碳排放交易管理等工作。协调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对外合作和能力建设。

（十一）组织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监察。建立健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监察制度，对接中央和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负责生态环境保护定期集中督察和日常监察。根据市委、市政府授权对各地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省、市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问责。

（十二）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三）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十四）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十五）开展生态环境合作交流。组织开展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参与推进粤港澳大湾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事务。协助开展国家生态环境国际条约履约相关工作。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生态环境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职能转变。市生态环境局应当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

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严格执行国家进口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制度。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内设机构有11个，分别为：办公室、规划综合科、法规与标准科、水生态环境科、海洋生态环境科、大气环境科、自然生态保护科（土壤生态环境科）、核辐射管理和环境监测科、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科、执法监督科、机关党委办公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34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1,641.8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8.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49.84	本年支出合计	2,349.84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49.84	支出总计	2,349.84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349.84	2,349.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70	511.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79	504.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2.09	262.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80	161.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90	80.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	6.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	6.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29	38.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29	38.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9	38.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41.84	1,641.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05.84	1,505.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394.84	1,394.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1.00	4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1.00	4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1.00	4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01	158.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01	158.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01	158.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349.84	2,102.84	247.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70	51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79	504.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2.09	262.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80	161.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90	8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	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	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29	3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29	3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9	3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41.84	1,394.84	247.00	0.00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05.84	1,394.84	111.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1,394.84	1,394.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7	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8	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1.00	0.00	41.00	0.00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41.00	0.00	41.00	0.00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1.00	0.00	41.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75.00	0.00	75.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10302	水体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01	158.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01	158.0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01	158.0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349.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1,641.8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8.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349.84	本年支出合计	2,349.84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49.84	支出总计	2,349.84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349.84	2,102.84	247.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1.70	511.70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4.79	504.79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62.09	262.09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80	161.80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90	80.90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	6.91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1	6.91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8.29	38.2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29	38.2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8.29	38.29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1,641.84	1,394.84	247.00
[21101]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505.84	1,394.84	111.00
[2110101]行政运行	1,394.84	1,394.84	0.00
[2110107]生态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50.00	0.00	50.00
[2110108]应对气候变化管理事务	20.00	0.00	20.00
[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1.00	0.00	41.00
[21102]环境监测与监察	41.00	0.00	41.00
[2110299]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41.00	0.00	41.00
[21103]污染防治	75.00	0.00	75.00
[2110301]大气	5.00	0.00	5.00
[2110302]水体	70.00	0.00	70.00
[21104]自然生态保护	20.00	0.00	20.00
[2110499]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20.00	0.00	2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8.01	158.01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58.01	158.0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58.01	158.01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102.84
[301]工资福利支出	1,569.97
[30101]基本工资	275.93
[30102]津贴补贴	340.26
[30103]奖金	444.27
[30107]绩效工资	36.7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8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80.9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2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91
[30113]住房公积金	158.0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9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78
[30201]办公费	24.40
[30202]印刷费	1.00
[30204]手续费	0.33
[30205]水费	3.12
[30206]电费	31.35
[30207]邮电费	10.45
[30209]物业管理费	37.00
[30211]差旅费	27.00
[30213]维修（护）费	6.10
[30215]会议费	0.50
[30217]公务接待费	4.38
[30227]委托业务费	9.8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8]工会经费	10.97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3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2.61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4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09
[30302]退休费	262.09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47.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00
[30211]差旅费	0.50
[30226]劳务费	8.80
[30227]委托业务费	6.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1.7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95.71	195.71	0.00	0.00
“三公”经费	21.68	21.68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7.30	17.3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30	17.3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38	4.38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102.84	2,102.84	2,102.84	0.00	0.00	0.00	0.00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2,102.84	2,102.84	2,102.8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569.97	1,569.97	1,569.9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78	270.78	270.7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09	262.09	262.0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汕尾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47.00	247.00	247.00	0.00	0.00	0.00	0.00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247.00	247.00	247.00	0.00	0.00	0.00	0.00	
环境监测、监督管理及专项执法项目经费（华侨）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强化专项执法规范化建设；完成国家、省交办的核查任务；完成环境质量常规监测任务；完成上级部门规定的监督性监测任务。
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项目经费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按时完成新增和置换一线执法人员执法制式服装采购工作，统一着装，提升执法人员整体执法形象。
环境监测、监督管理及专项执法项目经费（城区）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本项目主要为城区分局各项工作开展提供监测服务、移动设备维护、有关辅助技术支持，推动落实《汕尾市环境保护责任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实施方案》《汕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品清湖生态环境整治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汕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汕尾市入河入海排污口排查整治及监督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的各项任务，完成上级工作部署，推动辖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汕尾市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复核项目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4年2月生态环境部印发的《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管理规程》《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市）建设指标》关于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最新管理规程和建设指标要求，开展指标复核工作，巩固提升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创建成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专项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统筹做好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和迎检工作，保证工作顺利开展，提升督察工作的专业性和有效性，推动我市生态环境问题及时发现与整改，确保广东省环境保护责任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工作落实，促进我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汕尾市品清湖海域环境监测项目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5年品清湖水质和沉积物监测，完成2025年度品清湖北岸重点排口、入湖河涌水质监测工作。
环境监测、监督管理及专项执法项目经费（红海湾）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本项目主要为红海湾分局各项工作开展提供监测服务、移动设备维护、有关辅助技术支持，推动落实《汕尾市环境 保护责任暨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实施方案》 《汕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汕尾市入河入海排污口 排查整治及监督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的各项任 务，完成上级工作部署，推动辖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汕尾市碳普惠机制建设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汕尾市碳普惠机制建设工作方案》部署，以及市委主要领导要求。建立碳普惠信息系统平台和制定碳普惠量化方法学等。
汕尾市国家空气和地表水自动监测站点保障项目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做好汕尾市3个国家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4个国家水质自动监测站做好运维和基础保障。
柴油车攻坚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每季度对机动车尾气检测机构进行一轮次全覆盖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推进机动车尾气检测机构规范化运行。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设备编码登记。助力打赢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
水污染防治专项经费项目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全市国考断面水质年均值达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达到上级下达目标要求；完成对汕尾市水功能区和水环境功能区调整合并工作。
环评技术评估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5年度全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技术评估工作，并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资金使用和支出。

注：本表根据本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349.84万元，比上年增加127.02万元，增长5.7%，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生态环境系统财务管理体系改革，城区分局、红海湾分局、华侨分局财务上收至市本级统一管理，预算收入较往年增加；支出预算2,349.84万元，比上年增加127.02万元，增长5.7%，主要原因是计划在现有预算额度上全额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1.68万元，比上年减少0.32万元，下降1.5%，主要原因是逐年缩减“三公”经费支出，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7.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7.3万元，比上年增加1.3万元。）比上年增加1.3万元，增长8.1%，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生态环境系统财务管理体系改革，城区分局、红海湾分局、华侨分局财务上收至市本级统一管理，本级预算单位公务用车增加4辆，运行维护费随之增加；公务接待费4.38万元，比上年减少1.62万元，下降27%，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生态环境系统财务管理体系改革，城区分局、红海湾分局、华侨分局财务上收，公务接待费用统一核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95.71万元，比上年增加27.75万元，增长16.5%，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生态环境系统财务管理体系改革，城区分局、红海湾分局、华侨分局财务上收，公用运转经费按原有预单独计算后，统一安排下达至本级预算单位。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274.6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04.8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069.8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8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8,333.5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509.4平方米，车辆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7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43万元，主要是在省级专项资金中列支的用于购买各县区环境监测站仪器装备购置、现场执法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